产品注册动态

2016年4月X日　总第X期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注册登记中心

当前，国内宏观经济整体低位运行，以煤炭业为代表的传统周期性行业需求乏力，产能过剩依然严重。煤炭价格持续下跌使得煤炭企业盈利能力和现金流获取能力下降，进而影响企业的偿付能力。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关注到近年来备案（注册）的债权投资计划中以煤炭企业作为交易对手、资金投资于煤炭相关项目的产品数量较多，特通报相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至2016年3月，行业共备案（注册）煤炭相关债权投资计划40单，备案（注册）规模总计852.4亿元。其中2007年-2012年间共备案（注册）13单，总规模288亿元。自2013年开始备案（注册）相关产品明显增多，2013年、2014年、2015年分别备案（注册）相关产品12单、5单、7单，年备案（注册）规模分别为282亿元、101.7亿元、130.7亿元，分别占当年债权投资计划备案（注册）规模比例为9.80%、3.25%、4.83%。2016年1-3月备案（注册）煤炭相关债权投资计划3单，规模共计50亿元，占同期债权投资计划备案（注册）规模比例为14.10%，行业集中度显现。

图1：煤炭相关债权投资计划年注册情况（规模：亿元，数量：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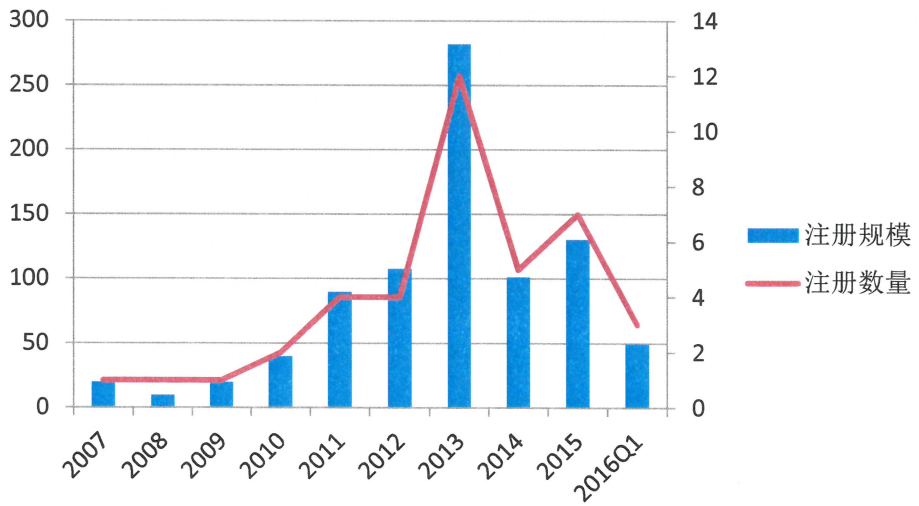

上述 40 支债权投资计划平均期限为 7.2 年，2013-2015 年平均期限分别为 7.1 年，8.8 年，6.0 年，均为中长期。

二、增信方式与交易对手

上述 40 支债权投资计划中采用 B 类增信的产品共有 23 单，数量占比 57.5%。担保人集中在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担保的债权投资计划的数量分别为 4 单、4 单、3 单、2 单，规模分别为 97 亿元、65 亿元、38 亿元、57.4 亿元。

免于增信的产品 9 单，数量占比 22.5%。偿债主体主要集中在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共有 4 单，总规模 110 亿元。

采用 A 类增信的产品 7 单，数量占比 17.5%。采用 C 类增信的产品 1 单，为“平安-淮南矿业债权投资计划”项目，备案（注册）规模 30 亿元。

图 2：各类增信方式占比（按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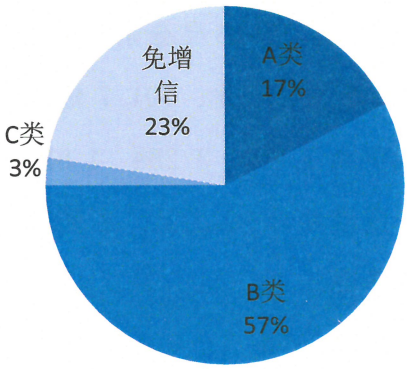

图 3：B 类增信产品主要担保主体（按担保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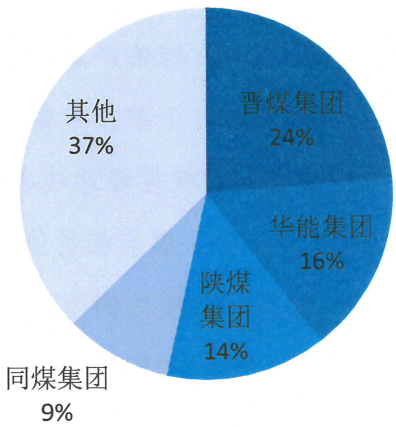

三、投资区域

上述 40 支债权投资计划募投的煤炭项目主要集中在山西、陕西、内蒙古、安徽等产煤大省。其中项目所在地域为山西的债权投资计划共 14 单，总规模 304.3 亿元；项目所在地域为陕西的债权投资计划共 7 单，总规模 197.4 亿元；项目所在地域为内蒙古的债权投资计划共 6 单，总规模 115 亿元；项目所在地域为安徽的债权投资计划共 4 单，总规模 100 亿元。其余债权投资计划主要投资于河南、山东、辽宁、北京、四川、浙江等地的项目。

图 4：各区域产品数量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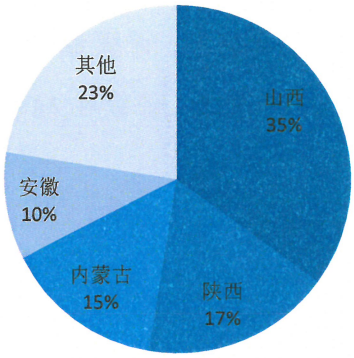

图 5：各区域产品规模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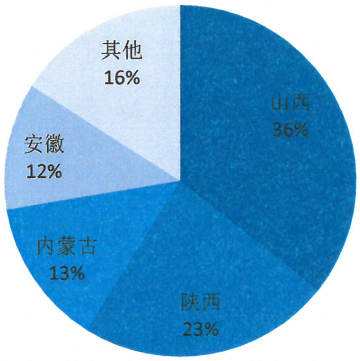

四、投资项目

上述 40 支债权投资计划投资的项目包括煤矿建设、煤矿技改、矿井兼并重组、输煤管道建设、煤电联营、煤化工项目等。所投煤矿项目的产能在 45 万吨/年到 1200 万吨/年不等。所投煤化工项目产能从 30 万吨/年煤制甲醇到 120 万吨/年煤制甲醇不等，产出品包括尿素、合成氨、聚乙烯、聚烯烃等。

近年来，国家积极推进化解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工作，其中兼并重组是主要方式之一。上述 40 支债权投资计划中，涉及煤矿兼并重组整合的债权投资计划共 6 单，合计备案（注册）规模 118.3 亿元，包括“华泰-保利能源项目债权投资计划”、“光大永明-阳泉煤业煤矿技改项目债权投资计划”、“华泰-同煤集团地煤技术改造债权投资计划”、“华泰-同煤同生煤矿技改项目债权投资计划”、“华泰-中煤集团债权投资计划”、“太平-晋能集团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以上煤矿兼并重组债权投资计划所投项目区域均集中在山西地区，交易对手（偿债主体或担保人）包括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利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晋能集团有限公司。其中，“光大永明-阳泉煤业煤矿技改项目债权投资计划”所投矿井重组前产能为 15 万吨/年到 45 万吨/年不等，重组后产能为 60 万吨/年到 300 万吨/年不等；“华泰-同煤集团地煤技术改造债权投资计划”所投矿井重组前产能为 15 万吨/年到 75 万吨/年不等，重组后产能为 60 万吨/年到 90 万吨/年不等；“华泰-同煤同生煤矿技改项目债权投资计划”所投矿井初始产能为 15 万吨/年到 60 万吨/年不等，整合后产能为 45 万吨/年到 90 万吨/年不等。

五、信用评级

产品评级方面，40 支债权投资计划评级均为 AAA，整体信用级别较高。

交易对手评级方面，在 37 个有偿债主体外部评级的产品中，评级为 AAA 的产品 21 个，占比 56.76%；评级为 AA 到 AA+的产品 10 个，占比 27.03%；评级在 AA 以下的产品 6 个，占比 16.22%。

图 6：偿债主体信用评级情况（按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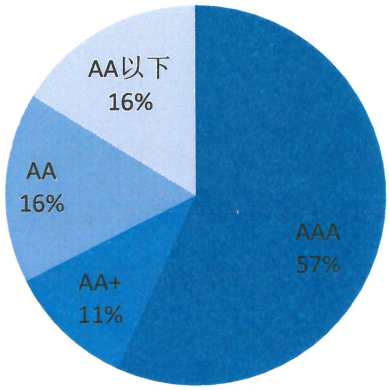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今年 3 月出具的《中国煤炭行业展望》认为，煤炭企业融资环境进一步恶化，企业资金流动性压力将更加突出。未来 12-18 个月，中国煤炭行业展望维持负面。为此，协会提请各保险资管机构持续密切关注煤炭行业风险，完善相关产品的信息披露和后续管理机制，建立健全信用风险防范处置流程和预案，适当建立行业信息共享机制，切实做到尽职履责，维护好广大机构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附件一：截至 2016 年 3 月行业备案（注册）煤炭相关债权投资计划列表

附件二：煤炭行业部分国家相关政策选录

附件一：截至2016年3月行业备案（注册）煤炭相关债权投资计划列表

序号	债权计划名称	项目区域	偿债主体	担保人	募集规模(单位：亿元)	产品评级	主体评级
1	人保－华能煤电债权投资计划	内蒙古	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	AAA	AAA
2	太平－国电康平债权投资计划	辽宁	国电康平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10	AAA	/
3	平安－华能债权投资计划	浙江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20	AAA	AAA
4	泰康-华能伊敏债权投资计划	内蒙古	华能伊敏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集团	10	AAA	/
5	人寿-陕西煤业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陕西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	AAA	AAA
6	华泰保利能源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保利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30	AAA	AA
7	泰康-华能伊敏煤电债权投资计划	内蒙古	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华能集团	20	AAA	AA
8	人保-淮南矿业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安徽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20	AAA	AAA
9	人保-淮北矿业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安徽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20	AAA	AA+
10	华泰晋煤能源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	AAA	AAA
11	平安-永诚煤电债权投资计划	河南	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	AAA	AAA
12	平安－陕煤集团债权投资计划	陕西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30	AAA	AAA
13	平安－阳泉煤业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30	AAA	AAA
14	平安-淮南矿业债权投资计划	安徽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矿权抵押担保	30	AAA	AAA
15	泰康-昊华能源债权投资计划	北京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AAA	AA
16	太平洋-同煤集团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免增信	30	AAA	AAA
17	人保-新汶矿业债权投资计划	山东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	AAA	AA+
18	光大永明-攀西资源债权投资计划	四川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鞍钢集团	30	AAA	AA+
19	华泰-兖矿济三电力	山东	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10	AAA	A

	债权投资计划		限公司				
20	光大永明-阳泉煤业煤矿技改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免增信	30	AAA	AAA
21	平安—潞安集团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	AAA	AAA
22	光大永明—兖矿国宏债权投资计划	山东	兖矿国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10	AAA	A
23	泰康-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债权投资计划	内蒙古	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15	AAA	AA
24	太平-兖矿能源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山东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免增信	20	AAA	AAA
25	泰康-陕煤节能技改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陕西	陕煤集团	免增信	30	AAA	AAA
26	中意-太原煤气化公司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AAA	AA-
27	平安-中煤能源债权投资计划（一期）	陕西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免增信	30	AAA	AAA
28	平安-中煤能源债权投资计划（二期）	陕西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免增信	30	AAA	AAA
29	平安-中煤能源债权投资计划（三期）	陕西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免增信	20	AAA	AAA
30	中英益利-河南能化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河南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	6.7	AAA	AA+
31	中英益利—陕煤神渭债权投资计划	陕西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4	AAA	AAA
32	太平-淮南矿业集团债权投资计划	安徽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免增信	30	AAA	AAA
33	华泰-同煤集团地煤技术改造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大同煤矿集团大同地方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AAA	AA
34	华泰-同煤同生煤矿技改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大同煤矿集团同生煤矿生产管理有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	AAA	AA-
35	人保资本-同发东周窑煤矿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AAA	AA
36	华泰-中煤集团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内蒙古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免增信	30	AAA	AAA

37	太平—晋能集团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太原有限公司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5.3	AAA	A+
38	民生通惠-阳煤集团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阳煤集团寿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AAA	/
39	民生通惠-晋煤集团龙泉能源债权投资计划	山西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	AAA	BB
40	平安-京能集团债权投资计划	内蒙古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	AAA	AAA

附件二：煤炭行业部分国家相关政策选录

1、《煤炭产业政策》　国家发改委，2007

以大型煤炭基地为依托，稳步建设大中型现代化煤矿，积极培育一批大中型煤炭骨干企业。新建煤矿以大型现代化煤矿为主，优先建设露天煤矿、特大型矿井。支持煤矿根据资源条件、市场需求升级改造，提高大中型煤矿比重。严格新建煤矿准入，严禁核准新建30万吨/年以下煤矿、90万吨/年以下煤与瓦斯突出矿井。完善煤炭落后产能标准，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继续淘汰9万吨/年及以下煤矿，支持具备条件的地区淘汰30万吨/年以下煤矿，加快关闭煤与瓦斯突出等灾害隐患严重的煤矿。支持资源枯竭煤矿依法有序退出。

2、《煤炭产业政策》（修订稿）　国家能源局，2013

国家逐步提高煤矿企业最低规模标准，鼓励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提高煤炭产业集中度，促进有序竞争。山西、内蒙古、陕西北部等地区煤矿企业规模不低于300万吨/年，福建、江西、湖北、湖南、广西、重庆、四川等省（区、市）煤矿企业规模不低于30万吨/年，其他地区煤矿企业规模不低于60万吨/年。

山西、内蒙古、陕西等省（区）新建、改扩建矿井规模原则上不低于120万吨/年。重庆、四川、贵州、云南等省（市）新建、改扩建矿井规模不低于15万吨/年。福建、江西、湖北、湖南、广西等省（区）新建、改扩建矿井规模不低于9万吨/年。其他地区新建、改扩建矿井规模不低于30万吨/年。“十二五”期间禁止新建30万吨/年以下高瓦斯矿井、45万吨/年以下煤与瓦斯突出矿井。

3、《关于调控煤炭总量优化产业布局的指导意见》　国家能源局，2014

各地不得核准新建30万吨/年以下煤矿、90万吨/年以下煤与瓦斯突出矿井。煤矿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规模不得低于《煤炭产业政策》规定的最低规模。省级发展改革委、煤炭行业管理部门核准（批复）煤矿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的文件同时抄报国家能源局。积极推进阳光审批，及时公开审批结果，接受社会监督。省级发展改革委要会同煤炭行业管理部门、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加强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及时查处。

继续淘汰9万吨/年及以下煤矿，鼓励具备条件的地区淘汰9万吨/年以上、30万吨/年以下煤矿，鼓励各地主动关闭灾害严重或扭亏无望矿井。加强淘汰落后煤矿目标任务监督考核，严格关闭退出煤矿监管，严防已关闭煤矿死灰复燃、非法生产。实行淘汰

落后产能工作与煤矿项目建设挂钩，凡未完成淘汰落后产能工作任务的地区，一律暂停核准新建煤矿项目。

4、《关于促进煤炭工业科学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能源局，2015

以大型煤炭基地为依托，稳步建设大中型现代化煤矿，积极培育一批大中型煤炭骨干企业。新建煤矿以大型现代化煤矿为主，优先建设露天煤矿、特大型矿井。支持煤矿根据资源条件、市场需求升级改造，提高大中型煤矿比重。严格新建煤矿准入，严禁核准新建30万吨/年以下煤矿、90万吨/年以下煤与瓦斯突出矿井。完善煤炭落后产能标准，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继续淘汰9万吨/年及以下煤矿，支持具备条件的地区淘汰30万吨/年以下煤矿，加快关闭煤与瓦斯突出等灾害隐患严重的煤矿。支持资源枯竭煤矿依法有序退出。

5、《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2016

严格控制新增产能。从2016年起，3年内原则上停止审批新建煤矿项目、新增产能的技术改造项目和产能核增项目；确需新建煤矿的，一律实行减量置换。在建煤矿项目应按一定比例与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挂钩，已完成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任务的在建煤矿项目应由省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予以公告。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其他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产能。安全监管总局等部门确定的13类落后小煤矿，以及开采范围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区域重叠的煤矿，要尽快依法关闭退出。产能小于30万吨/年且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煤矿，产能15万吨/年及以下且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煤矿，以及采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采煤方法、工艺且无法实施技术改造的煤矿，要在1至3年内淘汰。